

关于对 5 家串通印刷供应商相关限制的 变更公告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采购管理秩序，保障公司采购活动公平公正，现对我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对 5 家串通印刷供应商实施黑名单管理及限制其法定代表人的公告》作出如下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一、取消原公告第二条对法定代表人限制措施。

二、补充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存续企业限制。

将原列入黑名单的 5 家串通印刷供应商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一并纳入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管理，限制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8 年 11 月 24 日止不得参与本公司采购活动。

三、异议处理

如对上述变更公告有异议，请自发布该变更公告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不含发布当日）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向我司提出，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四、其他说明

原公告内容与本公告不一致的，以本公告为准。

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涞港路 181 号国家会展中心办公楼 B 栋 304 室

电话：021-39880417

邮箱：hurr@ctme.cn

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9 日

